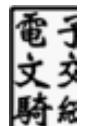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北
區8樓
承辦人：洪嘉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0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郵件：katiehung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0533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原函、該獎項徵選辦法、同意書及報名表各1份
(31236064_1133053312_1_ATTACH1.pdf、31236064_1133053312_1_ATTACH2.pdf、31236064_1133053312_1_ATTACH3.pdf、31236064_1133053312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第10屆紫絲帶獎徵選辦法及相關文件，請鼓勵貴校（園、單位）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4月10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30036788號函與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113年4月16日北市家防綜字第1130114452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13年4月2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3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「第10屆紫絲帶獎」遴選對象為6大類保護服務初級、次級、3級預防工作熱心積極、認真負責、表現優良、研提創新作為或具其他正向服務經驗足堪表率者，惟曾獲本獎項者，請勿再報名。
- 三、另從本次紫絲帶獎獲獎者中，針對服務年資級別，分別遴選「特別貢獻獎」及「新銳獎」各1名。

6

松山工農 1130425



NOAA1133005466

四、請各校（園、單位）有意願並符合報名辦法資格條件者（如附件），踴躍依限自即日起至113年5月5日止，逕行將報名文件、證明文件與相關資料上傳徵選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10praward.tw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潭美幼兒園（已停用）除外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臺北市私立逸仙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甲子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亞瑟王皇家幼兒園、臺北市多元教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26

線